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由於疾病的緣故，孩子從被診斷出罹患癌症、經過就醫、而至復學的過程中，都會面臨著許多極待克服的衝擊及困難，為鼓勵癌症病童勇敢抗癌，延續張丞鈞熱愛生命之精神，我們提供獎學金給治療中的孩子，幫助癌症病人及家屬一起渡過人生的低潮期，為更多正在與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。

***主辦單位：**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一、申請對象：符合以下條件並經審查通過之收案者，基金會有最終審核權。

(1)具中華民國國籍

(2)罹癌學生之弱勢家庭(其家庭為中低收入戶之學生)。

二、活動辦法：

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書，收件、審核、領獎之辦法如下：

1. 服務範圍：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花蓮市
2. 服務名額：10名(每年度視情況調整名額)
3. 補助金額：國中(小)、高中職、大專、大學總平均在70分以上。

獎助金：不分年級，每名助學金新台幣10,000元整。

4. 申請期間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5日至12月30日接受申請與審理。
5. 領獎方式：於109年4月25日”點燃愛與希望”大會中領取獎助學金

三、應備文件

1. 本會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書。
2. 107學年度成績單(包括上、下兩學期) 正本或蓋有學校戳章之成績單影本。
3.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。
4. 須檢附罹癌診斷書及各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核發之低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5. 請提供個人生活照片一張，並以200-500文字說明照片中所要呈現的故事或想法。可將相關報名文件拍成照片，連同個人生活照(照片檔案大小至少1M) E-mail: sol@sol.com.tw 主旨請寫【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】。
6.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。

四、由申請人將資料寄回基金會統一呈核。基金會工作人員將到府或到院關懷訪視，以利追蹤癌症病童之病況與後續獎學金之發放。

五、寄送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08號7樓700室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 收 * (請註明 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基金字樣)
連繫窗口：02-25061246 李小姐

六、獎助學金得獎名單，除公告於基金會網站外，並另行通知得獎者。